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ongwa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3)

內幕消息 關於潛在分拆的框架協議 及 須予披露的交易 視作出售及轉讓遼寧忠旺之股權 之最新資料

1. 關於潛在分拆的框架協議

本公告此部分乃由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框架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3月17日(交易時段後)，遼寧忠旺精製投資有限公司(「忠旺精製」，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中房置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房置業」)訂立無約束力的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一項重大資產重組，以將忠旺精製持有之遼寧忠旺集團有限公司(「遼寧忠旺」)約96.55%股權注入中房置業之方式，實現遼寧忠旺之業務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潛在分拆」)。

根據框架協議，忠旺精製同意出售及中房置業同意收購忠旺精製所持有的遼寧忠旺約96.55%股權，且中房置業同意出售及忠旺精製同意收購中房置業全資附屬公司新疆中房置業有限公司(「新疆中房」)100%股權(「擬議交易」)。擬議交易的代價將參考(其中包括)獨立估值師所編製之遼寧忠旺與新疆中房之估值釐定，且其中出售和收購部分的差額將由中房置業以發行對價股份的方式向忠旺精製結算(「對價股份」)。對價股份的數量與價格將參考相關資產的

評估和基於雙方的協商，並受限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有關規定。擬議交易仍受限於忠旺精製與中房置業就潛在分拆訂立的最終確定性協議（「**最終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框架協議之訂約雙方同意秉誠洽談並盡其合理努力促成潛在分拆的完成，且雙方均同意自框架協議簽署之日起的六個月為排他期，在此期間雙方均需經對方同意方能與其他第三方進行與擬議交易相同或類似交易的洽談。

進行潛在分拆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相信，潛在分拆將使市場能夠更有效地評估本公司價值，並為本公司提供另一個融資平台。

倘潛在分拆最終落實且待最終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完成後，預期遼寧忠旺將成為中房置業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且仍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之涵義

倘潛在分拆最終落實，其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一項須予公佈交易，並可能須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潛在分拆構成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下適用規定的分拆事項，且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潛在分拆刊發進一步公告。

所涉訂約方之一般資料

忠旺精製

忠旺精製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忠旺精製為本公司間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忠旺精製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中房置業

中房置業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90.SH)。中房置業主要從事房屋銷售及物業出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中房置業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遼寧忠旺

遼寧忠旺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鋁擠壓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透過忠旺精製)持有遼寧忠旺約96.55%股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潛在分拆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且最終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如落實)將須取得多項監管及公司批准。尤其是，潛在分拆須待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之適用規定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最終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2. 視作出售及轉讓遼寧忠旺之股權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30日及2019年11月12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轉讓遼寧忠旺之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之此部分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股權轉讓協議一及股權轉讓協議二

於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一及股權轉讓協議二後，儘管訂約方已採取一切必要措施完成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但是由於近期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嘉興力鼎昌浩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二」)及淄博盈科百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三」)未能如期完成有關交易的若干必要外部程序，導致交易無法按預期時間完成。出於前述潛在分拆的整體進程和後續時間安排之考慮，本公司決定與基金二及基金三終止相關協議。

於2020年3月17日，忠旺精製及遼寧忠旺分別與基金二及基金三訂立終止協議（統稱為「終止協議」），據此，所有訂約方（視情況而定）同意終止股權轉讓協議一、股權轉讓協議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終止」）。概無訂約方（視情況而定）須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履行任何義務或承擔任何責任，且各訂約方彼此之間於股權轉讓協議下概無有關權利且不得主張任何權利，惟返還已收取的代價除外。

修訂股東協議

根據終止協議及與國家軍民融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責任公司（「基金一」）另行約定，基金二、基金三於2019年10月30日訂立之股東協議項下的權利義務於終止協議日期（即2020年3月17日）同時終止。

以上股權轉讓的終止，不影響基金一對遼寧忠旺的出資。忠旺精製和基金一將就遼寧忠旺的公司治理及股東間的權利及義務訂立股東協議之補充協議，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公告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路長青

香港，2020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路長青先生及馬青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岩先生、林軍先生及魏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華先生、文獻軍先生、史克通先生及盧華基先生

* 僅供識別